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2025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如下：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机构和职能

公司证券部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由董事会秘书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在不影响生产经营和泄露商业机密的前提下，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公司子公司及公司全体员工有义务协助董事会秘书及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相关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在证券部设立投资者专线（电话：029-88454533），指定专员负责咨询来电的接听工作，热情、耐心、认真地答复投资者来电，确保在工作时线路畅通，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和目标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1. 合规性原则。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应当在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开展，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行业规范和自律规则、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以及行业普遍遵守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

2. 平等性原则。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应当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

尤其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活动创造机会、提供便利。

3. 主动性原则。公司应当主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

4. 诚实守信原则。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应当注重诚信、坚守底线、规范运作、担当责任，营造健康良好的市场生态。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

1. 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

2. 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

3. 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4. 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

5. 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

三、2025 年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重点工作

（一）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1.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时根据相关规则要求披露业绩预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

2. 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及时披露各类临时公告，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的动态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履行持续性信息披露事项，做好信息披露的持续跟踪管理工作，尽职尽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所有投资者的投资决策提供参考。

（二）组织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专项活动

1. 组织筹备股东大会，积极为中小投资者参会创造条件。

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2025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安排组织工作，提前在指定媒体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开通网络投票渠道，

积极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行使其合法权利，提高股东参会积极性，做好投票结果的分类统计和披露，充分听取意见和建议，维护其合法的股东权益。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投资者来访调研流程，合理、妥善安排参观过程，让参观人员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确保不向投资者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发生；在调研结束后两个交易日内，及时将调研记录提交指定网站披露。

3. 组织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积极参加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和陕西辖区现场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治理、发展战略以及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双向交流、互动，促使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深入了解。

（三）利用网络沟通平台，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

1. 及时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经授权和请示沟通后进行认真及时的答复，及时处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的相关信息，做好机构调研、投资者来访信息互动易上传和报备工作。

2. 加强投资者教育保护工作，组织开展不限于投资者问答、风险词条播放、案例刊载等，通过公司官网、企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推送投资者保护宣传信息。

（四）密切关注媒体报道和股票交易动态，做好危机处理

1. 做好公司舆情监测和价值传播工作，持续关注媒体报道及公司股票交易情况，查看公司的相关资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于媒体报道的传闻或不实信息，公司应在第一时间自查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求证、核实已经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传闻及不实信息，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适时发布异动公告和澄清公告。

2. 当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或成交量出现异常波动时，公司应立即自查是否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非公开重大信息，并向相关方进行求证，核实掌握实际情

况，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如发生危机时，公司应积极应对，努力采取有效的处理措施，使危机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减少危机事件对公司和投资者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五）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培训工作

1. 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专业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增强其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水平，改进和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机制，逐步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为投资者提供规范和高质量的服务。

2. 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陕西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辖区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努力提高履职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5 年度，公司将开展持续深入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地进行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投资者和公司之间的良性互动。同时公司将注意自觉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自觉维护资本市场的秩序，接受投资者的监督，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价值的提升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实现。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